**关于做好2020届毕业生顶岗实习期间宿舍管理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根据学校工作安排，2020届毕业生顶岗实习时间为2020年1月13日至2020年5月22日，为做好毕业生顶岗实习期间的宿舍管理工作，学校将采取校内住宿、保留宿舍和退宿三种模式对毕业生进行分类管理。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毕业生办理校内住宿注意事项**

1.应届毕业生在顶岗实习期间不退宿且在学校住宿至毕业，不退还住宿费。

2.学校将统筹协调对住宿学生按照就近原则进行调整集中管理，二级学院做好智慧学工系统宿舍信息更新工作。

3.校内住宿毕业生必须严格遵守校纪校规，配合工作人员进行卫生安全检查工作；严格按照文明宿舍创建要求保持宿舍卫生干净、整洁；严格按照宿舍安全规定，严禁宿舍内吸烟、严禁使用违章电器、严禁私拉乱接、严禁饲养动物等宿舍管理规定；如有特殊情况不能在校住宿，严格履行请假手续，禁止晚归和夜不归宿。

**二、毕业生办理保留宿舍注意事项**

1.应届毕业生因顶岗实习单位较远且返校不便需在校外住宿，但又因往返学校需要，经本人自愿申请，可以在顶岗实习期间不退宿至毕业，不退还住宿费。

2.学校根据学生申请保留宿舍床位至毕业退宿，不在校期间，本人须登陆智慧学工系统进行请假或由二级学院统一进行宿舍白名单考勤管理。

3.学校将统筹协调对申请保留宿舍学生按照就近原则进行调整集中管理，二级学院做好智慧学工系统宿舍信息更新工作。

4.离校前必须保持宿舍干净整洁，不在校住宿期间必须妥善保管好个人物品，中途因事返校需到宿管站（管理员办公室）登记方可入住，住宿期间管理要求同校内住宿。

5.校外住宿期间家长必须知晓并同意，注意人身财产安全。

**三、毕业生办理退宿、退费流程及注意事项**

（一）毕业生办理退宿、退费流程

1.应届毕业生到所在二级学院学工办领取《应届毕业生顶岗实习退宿申请表》，本人填写基本信息后交由班主任审核，二级学院审批。

2.后勤保障部公寓服务中心（各宿舍管理员）审核后办理退宿手续，并注明退宿生效时间。

3.各宿舍管理员办理完学生退宿申请后及时登陆智慧学工系统进行宿舍信息变更。

4.财务处按政策计算退费金额，在学生毕业结算时办理退费。

（二）毕业生办理退宿注意事项

1.毕业班学生应在学期结束前两周按规定提出退宿申请。

2.《应届毕业生顶岗实习退宿申请表》上的顶岗实习起止时间和退宿起止时间这两栏由后勤保障部公寓服务中心填写。

3.退费时按每年十个半月计算，退宿时间在当月15日之前（含15日）且在16日后未住宿的，或上半月未住宿但在16-30日（31日）间返校入住的，退还当月半个月的住宿费；当月住宿时间超过15天的，当月费用不予退还。

4.申请退宿毕业生所在宿舍床位收回，个人物品必须全部带离，返校毕业答辩期间不安排住宿。

5.毕业生退宿应主动归还宿舍钥匙，如若未交钥匙，需缴纳50元/人用于更换锁芯。

（三）后勤保障部公寓服务中心办理退宿注意事项

1.各宿舍楼管理人员在收取《应届毕业生顶岗实习退宿申请表》时应注意核对毕业生填写的信息是否清晰，班主任、二级学院领导及申请人（即该毕业生）是否签名，若表格填写不完整，尚有欠缺、错误、涂改则退回重新办理。

2.各宿舍楼管理人员在收取《应届毕业生顶岗实习退宿申请表》后按校历规定时间填写好申请表内退宿起止时间。

3.各宿舍楼管理人员在办理退宿过程中应仔细检查核对宿舍公物情况和宿舍卫生及桌、柜面、墙壁张贴物是否清理。若有公物丢失、损坏照价赔偿，否则不予办理退宿。宿舍卫生和桌、柜面、墙壁检查若不过关，必须督促毕业生整改到位，方可给予办理退宿。

4.后勤保障部公寓服务中心以班级为单位制作退宿名单、退宿生效时间汇总表，经部门分管领导审核确认后，将汇总表和学生顶岗实习退宿申请表提交财务处和教务处。

**四、二级学院注意事项**

1.各二级学院要加强组织领导，安排专人负责此事，召开班主任会议具体部署落实。各班要召开班会，将通知要求传达到每一位应届毕业班学生，确保学生明晰要求和办理流程。

2.各二级学院要加强应届毕业生的文明礼仪和安全教育，确保退宿文明、有序、安全，退房验收符合学校要求。要加强校内住宿学生的教育管理，建立详细的毕业生校内住宿信息库，全面掌握学生的动态，对违纪学生要严肃处理。

3.各班要组织学生认真阅读《应届毕业生顶岗实习期间住宿告知单》，做到每位应届毕业生知晓并签字确认，二级学院在12月25日前统一收齐交学工处宿舍服务中心韩国炜老师处存档。

附件1：《应届毕业生顶岗实习退宿申请表》

附件2：《应届毕业生顶岗实习期间住宿告知单》

 学生工作处 后勤后勤部 财务处

 2019年12月4日

附件1：

**应届毕业生顶岗实习退宿申请表**

二级学院： 班级：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学 号 |  | 宿舍号 |  |
| 顶岗实习起止时间 （按校历） （公寓服务中心填写） |  |
| 退宿起止时间 （公寓服务中心填写） |  年 月 日 ～ 顶岗实习截止日期 |
| 班主任审核意见 | （请与家长联系后再签字）班主任: 日期: |
| 二级学院审核意见 |  二级学院领导: 日期: |
| 公寓服务中心审核意见 |  公寓服务中心: 日期: |
| 本人签字确认 |  申请人(签名): 日期: |

备注：
1.毕业班学生应在顶岗实习前一周按照规定提出退宿申请。
2.根据《江苏省高等学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苏价费［2006］319号第十三条规定，学校对应届毕业生顶岗实习期间退宿的，将退还顶岗实习期间的住宿费。按照文件规定，计算退费时按每年十个半月计算，退宿时间在当月15日之前（含15日）且在16日后未住宿的，或上半月未住宿但在16-30日（31日）间返校入住的，退还当月半个月的住宿费；当月住宿时间超过15天的，当月费用不予退还。
3.退宿学生返校期间不再提供住宿。

附件2：

**应届毕业生顶岗实习期间住宿告知单**

同学：

你好！根据学校人才培养方案和宿舍管理相关规定，对应届毕业班顶岗实习期间住宿将采取校内住宿、保留宿舍和退宿三种模式进行分类管理。

1.校内住宿。应届毕业生在顶岗实习期间不退宿且在学校住宿至毕业，不退还住宿费。严格遵守校纪校规，配合工作人员进行卫生安全检查工作；严格按照文明宿舍创建要求保持宿舍卫生干净、整洁；严格按照宿舍安全规定，严禁宿舍内吸烟、严禁使用违章电器、严禁私拉乱接、严禁饲养动物等宿舍管理规定；如有特殊情况不能在校住宿，严格履行请假手续，禁止晚归和夜不归宿。

2.保留宿舍。应届毕业生因顶岗实习单位较远且返校不便需在校外住宿，但又因往返学校需要，经本人自愿申请，可以在顶岗实习期间不退宿至毕业，不退还住宿费。学校根据学生申请保留宿舍床位至毕业退宿，不在校期间，本人须登陆智慧学工系统进行请假或由二级学院统一进行宿舍白名单考勤管理。中途因事返校须到宿管站登记方可入住，住宿期间管理要求同校内住宿。校外住宿期间家长必须知晓并同意，同时注意人身财产安全。

3.退宿。依学生本人自愿原则，顶岗实习期间退宿。本人须填写《应届毕业生顶岗实习退宿申请表》，按照要求办理退宿手续，宿舍床位收回，毕业答辩返校期间不安排住宿，财务处按实退还相关住宿费用。退宿学生家长必须知晓并同意，校外期间注意人身财产安全。

学生工作处 后勤保障部 财务处

2019年12月

**本人选择：🞎校内住宿 🞎保留宿舍 🞎退宿**

**家长是否知晓并同意本人选择： 🞎是 🞎否**

**学生本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